



中国 2005 最佳

主编 ◎ 王蒙

选编 ◎ 王必胜

潘凯雄

太阳鸟文学年选系列

由辽宁人民出版社出版的太阳鸟文学年选系列丛书，从1998年开始，已经连续出版了八年，其间经受了图书市场的检验，得到了读者的广泛认同与好评。

作为年度盘点的最佳文学系列，仍将由著名学者王蒙出任主编，数位文坛宿将鼎力协助，众权威选家精心编选，倾力打造辽人版2005年度最佳选本。

今年的选本仍然秉承我们一贯的纯文学主张，将读者最喜欢阅读的文学门类中的精品编选成如下六卷：中国最佳中篇小说、中国最佳短篇小说、中国最佳杂文、中国最佳散文、中国最佳随笔、中国最佳诗歌。

本书的编委及各分卷的选编者皆为文学领域卓有建树的专家学者。他们不负读者厚望，将发表于2005年1—12月的原创作品精读、精选，力求将最优秀的作品完整、客观、公正地呈现给读者。

每卷卷首的序言则无论是作为一份颇有研究价值的、对当年文学的回望与综述，还是作为一份呈送给读者的阅读导引，都是为2005年度的中国文学以及他的众多爱好者们做了一件很有意义的事情。

散 文



辽宁人民出版社

2005
中国最佳
散 文

王蒙 刘洁茹
王跃文 陈建功
苏童 钟明善

ZHONG
GUO
ZUI
JIA

太阳鸟文学年选系列
八周年版



辽宁人民出版社

© 王必胜 潘凯雄 2006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05 中国最佳散文 / 王必胜, 潘凯雄选编 . —沈阳: 辽宁人民出版社, 2006. 1

(太阳鸟文学年选系列 / 王蒙主编)

ISBN 7 - 205 - 06002 - 8

I. 2… II. ①王… ②潘… III. 散文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41888 号

出版发行: 辽宁人民出版社

(地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编: 110003)

印 刷: 沈阳市新天龙印刷有限公司

幅面尺寸: 146mm × 208mm

印 张: 18⁵/₈

字 数: 450 千字

印 数: 1 ~ 8,000

印刷时间: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出版时间: 2006 年 1 月第 1 版

责任编辑: 陶 然

封面设计: 陶 浩

责任校对: 徐丽娟

定 价: 30.00 元

销售热线: 024 - 23284324

23284300

太阳鸟文学年选系列

编辑委员会

主编 王蒙

**编委 张中行 林非 叶延滨
王得后 张东平 孙郁**

中篇小说卷 林建法

短篇小说卷 林建法

散文卷 王必胜 潘凯雄

随笔卷 潘凯雄 王必胜

杂文卷 王乾荣

诗歌卷 宗仁发

太阳鸟文学年选系列

八周年版

《2005 中国最佳散文》

《2005 中国最佳随笔》

《2005 中国最佳诗歌》

《2005 中国最佳杂文》

《2005 中国最佳中篇小说》

《2005 中国最佳短篇小说》

本丛书编委会从五大文学门类
汇聚文坛权威选家，广选、精编、集评。

及时发布上年度最有代表性的
原创作品。为读者提供极具研究与
保留价值、蕴涵文学精髓的优选本，
卷首序言更见功力。

自 1998 年至现在八年最佳选
本的发布，已使本丛书成为读者眼
中有别于其他选本的、极具特色的
民间选本。

本丛书将继续坚持“民间立场、
民间态度、民间选本”的编辑宗旨，
提供文坛名副其实的一流选本。

王必胜

散文何为

编了多年的散文年选，新的年度选本有了大概的眉目后，心里总有些不一样的感觉。每在年末应约做这件事，悉数检读各类报刊上的散文随笔，那些熟悉的名字和精彩的文字，细品浏览，是一种莫大享受，也弥补了平素阅读之不足。编年选，用得一句俗话“年年岁岁花相似，岁岁年年人不同”。或者，可以把后一句改为“岁岁年年选不同”。

说起来，还是老话，也有些伤感。这几年的文坛，在总态势上是平淡，没有多大的反响，过去那种文学一时间成为轰动效应，主角似的风光不再，那种国人争相宠爱、盛宴式的文学时光不再。不过，文坛总少不了热闹，有人爱兴风作浪，搞些动静。有些媒体也爱玩点噱头。文坛中人，也不乏作秀者，搞点自恋自吹式的花活。这也难怪，侍弄文学的人说起来在全国为数不少，还有那么多的单位支撑着，国家级的地方的，形成了庞大的阵势，这还不包括业余的痴情人，他们如果不发出点声音，这碗饭大概没了滋味，所以，这年头，文学每每遭人诟病，或不满或不敬，但是，文坛还不时在那里热闹着，总还有人时常弄点声响，证明这个行当的存在。面对文学日益边缘化的状态，日益在市场化的角逐里被冷落的景象，有人抱怨愤恨，有人忧患心焦，有人平和以待，看成是正常的复归……无论如何，文学热闹与沉寂都不是正常；负载沉重，担当经国大业之道，或受关注如“超女”抢眼，都不是好事。文学，当是精神世界里的高蹈者，不屑于与经济、政治，甚至于影视、服饰、旅游等等时尚文化的新宠们争锋的。文学抚慰人心，按摩精神，揭示灵魂，为人生旅途辛勤的劳作者送上一丝慰藉，或

一股精神助力。文学本质上是内敛的，是寂寞者事业。鲁迅也说过，文学不是战斗。与其让文学成为前台的勇士，风风火火地有如街市上的杂耍，盛装游行，不如当做围炉团聚时夜话，静闲时暇的咖啡，仨两朋友聚会时的一杯龙井。在这个流行文化、大众文化与商品文化，日益成为市场经济和社会生活的宠幸之时，让文学守护清静，坚守自持，也许是对文学最为实际的爱护。

当然，从一个时期的文化生态发展而言，从文学发展趋势和变化规律而言，文学的严肃与大众，传统与流行，时尚与精英，等等，都是这个文化多元时期，所要经历的过程与步骤。问题是，在众多浅薄的通俗文化，特别是所谓的视觉文化、网络文化、拇指文化，大肆张扬日益泛滥之时，打着大众的旗号，对文化进行肆意的解析，对严肃的文化精神进行嘲讽，戏谑化，快餐化，那么，文学唯一要做的是，坚守精神，耐得寂靜，守住自己。

所以，当我们把目光放在一年一度的散文创作时，我们关注那些从文化品位上、思想精神上，关注现实，揭示生活，摹写人生的散文随笔。在流行的大众文化高唱着享乐主义、欲望人生的低俗之调时，时代的精神性、理想主义，难得在文学领域里还有执著的坚守者。这就是我们在选本中举荐的一大堆作品。我固执地认为，在文学中，最能快速而有效地抵制大众文化的浮躁和浅薄，消解流俗文化的低俗和快餐化，提升普罗文化的精神层次，当是这些谈天说地、不拘一格、追古抚今的散文随笔，是这些阐释生命的意义和理想的崇高，思考人生、思考社会的文字：即使是怀人、纪事、写史、品书、游历等等，看似平常随手拈来的文字，也能从精神层面上参与对时代文化，有或隐或显，或多或少的反映，或者说它们涵咏的文化内蕴，折射了时代文化最为重要的内容，描述了时代精神的荦荦大端、万千气象。再大一点说，如果我们希冀文学能够参与这

个时代文化精神重构的话，那就是，我们需要真诚地直面人生，深刻地反思历史，即使是人生体味、生命观照、自然体悟、友情的交流，等等大众情感，也要让文学发出自己应有的声音，要有一批思想文化的精神守望者。而眼前的这些作品，虽然多是侧面地切入，或许视点单一，比如写文化老人的精神执著，写人生危难中的生命情怀，写旅途者的文化乡愁，写阅读历史后的现实感悟……但其品性和精神，与时代文化精神相契合，有着厚重的分量。如果说，影视文化、传媒文化、消闲文化，表示了一个时期文化的多样丰富的话，而文学特别是我们所看到的这类把理想主义与现实精神结合的散文随笔，则是铸就了一个时代文化精神的高地，所以，我觉得，不必担忧文学过多地去负载社会内容，承担一些社会文化的角色，丧失了本性，当流俗和平庸的文化泡沫汹涌而至的时候，当精神传统成为稀薄的短缺货品时，我们提倡精神性和文化品性的作品，孜孜地寻找和推举文学中的“重金属”，不能不是一件有意义的事。

也许在这样的一个文化多元时期，挑战与机遇并存，也成就了文学的声誉。尤其是对于说理与写实，抒怀与阐述交融，虚实结合，人文相谐，这样一种便捷而灵动的文学样式，散文是大有可为的，散文的声名将会得到传扬。这里不是要扩张文学的社会功用，与前面所说的文学的休闲性、娱乐性相悖离，散文如果从当前低迷的文学状态下，发展得久远，寻找自己更大的活动空间，我以为，它要从精神层面上，涵纳文化，体悟人生，执著理想，有史家气象，写生命感悟，这样才会有自己的位置，至少在眼下是这样。

目 录

序 散文何为 王必胜

黄 裳	伤逝	(1)
从维熙	重读胡乔木	(6)
钱 钢	刘白羽先生琐记	(17)
袁 鹰	悼蓝钢	(22)
李国文	文夫与茶	(25)
周 明	没有讲完的童话	(29)
黄永玉	为什么老头儿号啕大哭?	(34)
张凤珠	记丁玲	(41)
邵燕祥	岁暮忆胡昭	(56)
吴泰昌	我认识的钱钟书	(61)
李 辉	在冬天,怀念梅志	(71)
赵 玫	谁说不是完美的告别	(76)
严 平	想念关露	(80)
李 蕙	《红色记忆》二三事	(92)
智效民	大学校长竺可桢	(105)
谢鲁渤	合起来就是宋江了	(114)
邢小群	天才需要什么样的土壤	(122)
刘兆林	开不败的向日葵花	(130)
王小平	爸爸是扇门	(140)
张慧敏	这个世界没有天使	(146)
程绍国	鸿雁存影	(153)
池 莉	十年识得范用字	(182)

资中筠	高山流水半世谊	(186)
柴福善	以笔为命	(200)
迟子建	那一抹金秋的灰色	(206)
刘白羽	灵魂的祭奠	(223)
伍立杨	文化与自由的火种	(226)
张贤亮	美丽	(245)
杨匡满	梦断向阳湖	(265)
顾家文	早春季节的文学故事	(279)
梅洁	不是遗言的遗言	(291)
谢望新	珍藏起一个名字：母亲	(298)
肖复兴	忆秦娥	(315)
孙苏	心灾	(327)
李傻傻	散文二篇	(330)
邹元宝	同学少年都不贱	(342)
贾平凹	画人记	(348)
刘家科	庸人三篇	(353)
陈彦	女儿中考	(362)
王蒙	2004·俄罗斯八日	(366)
杨牧之	白求恩，一个多么熟悉的名字	(382)
高洪波	奥斯卡辛的风	(394)
徐坤	海天冰谷里的比约克	(397)
五月	我在比尔·盖茨家做客	(402)
袁远	在南非	(408)
孔明珠	东渡人物记	(422)
姚嘉为	长春藤走透透	(438)
蒋子龙	公园里的老景	(446)

柳 萌	歌声起落的岁月.....	(456)
周同宾	那些天，吃饭不要钱.....	(462)
王宗仁	望柳庄.....	(470)
汤世杰	怒江：沉默的与尖叫的.....	(479)
阿拉旦·淖尔	我的家在八个家草原.....	(492)
鲍尔吉·原野	草木精神.....	(502)
熊召政	南行记.....	(510)
李雷峰	在民俗里蹲着的村庄.....	(518)
张立勤	口红/城市	(526)
走 走	城市之光.....	(533)
张 炜	万松浦的动物们.....	(546)
金翠华	世间最美丽的眼睛.....	(556)
松 松	一只兔子的事.....	(570)

伤逝

——悼念巴金老人

10月17日晚饭后，我正在电视机前观看神舟六号飞船胜利返回的新闻。电话传来了巴老逝世的消息。我没有吃惊，依旧平静地看完电视。可是上床休息却一夜无眠，60年来与巴老往还的往事，纷至沓来，次第上心，不能自己。真是没有办法。想想只有将这些如尘的记忆片断，捉到纸面上来，作为对老人的纪念，才能获得心的平静。

我最早见到巴金，是1942年冬，在重庆。当时我只身入蜀，举目无亲，只带了他的三哥、我的老师李林的一纸便条，把我介绍给他。便条上什么都不敢写，只报告平安而已。巴金的话不多，但却热情地接待了我。记得曾介绍我去吴朗西在沙坪坝开的一家寄售商行，卖去了一件大衣，作为生活费。他还将我所写的旅行记事散文，介绍给“旅行杂志”。得到在重庆的第一笔稿费。

我们见面不多，不过两三次。谈话也简短。这以后，我就走到军中，当一名翻译官。在昆明、贵阳、印度都曾收到他的来信，都是商量把我发表过的散文收集起来的事。他也真不怕麻烦，为一个年轻人做这些琐碎的事。最后编辑成书，就是由他以编委身份，收入中华书局的“中华文艺丛刊”的《锦帆集》，时在1946年。这是我的第一本书。没有他，我不会走上文坛。

这以后，就是编入文化生活出版社的“文学丛刊”的《锦帆集外》，他是出版社的总编辑。取回原稿一看，着实令我吃惊而脸红。那些零乱的底稿，一一都由他用红笔改定，连标点也不放过。例如我喜欢写的“里”字，也一一改成“裹”字。

从此我才懂得做编辑工作的责任与辛苦。当时他已是名作家，却肯埋头做这些“小事”。想来从他身上受到的教育、影响又何只此一端。他是大作家，又是伟大的组织者，从他手中推荐了多少新人，为文坛添加了如许新生力量，这许多，都是在默默无言中完成的。

1946年后，他定居上海卢湾区的淮海坊59号。这时我已成为他家的常客。因工作忙碌，我不常回家吃饭，经常在他家晚餐，几如家人。饭后聊天，往往至夜深。女主人萧珊好客，59号简直成了一处沙龙。文艺界的朋友络绎不断，在他家可以遇到五湖四海不同流派、不同地域的作家，作为小字辈，我认识了不少前辈作家。所谓“小字辈”，是指萧珊西南联大的一群同学，如穆旦、汪曾祺、刘北汜等。巴金工作忙，总躲在三楼卧室里译作，只在饭时才由萧珊叫他下来。我们当面都称他为“李先生”或“巴先生”，背后则叫他“老巴”。“小字辈”们有时请萧珊出去看电影、坐DD'S，所以就说我们是萧珊的卫星。我还曾约他们全家到嘉兴、苏州去玩过，巴金高兴地参加。1956年我重访重庆，在米亭子书摊上买得巴金祖父的木刻本诗集，回沪后送给他，他十分高兴。巴金是喜欢旅游的，不只是对杭州情有独钟。

巴金也喜欢坐咖啡馆，随意聊天。没有什么郑重的话题。他没有宣传过什么“主义”，对文学批评也并不看重，虽然他和李健吾有深挚的友谊。他也偶尔对某些作品作些评价。我问过他，最出色的译本是哪一部，他脱口而出地答道，“鲁迅译的《死魂灵》”。他还说过胡适的白话文写得好，一清如水。他对徐懋庸是有意见的，但从未听他背后的议论。

巴金也有激动的时候。一次他和吴朗西、朱洗等在家里讨论什么问题，大概是有关文化生活出版社，大声争论，我枯坐一旁，听不懂也无从插嘴。

他还关心过我的恋爱生活，出谋划策。后来先室之丧，在

告别仪式上，我发现有一只署名“老友巴金”的花圈，着实令我感动，其时他住在医院已好几年了。

为李林墓碑设计，我曾提出请马夷初写墓碑，被他立即否决了。后来是请钱君甸设计的。

他喜欢买书，也喜欢赠书。我陪他走过不少西文旧书店，店夥都和他熟识，有好书都留给他。他的版税收入，大半都花在买书上。他喜欢将新出的书送给朋友，不论是自著还是别人的作品。因为经常见面，所以得到他签赠的书很多，有些是新刊的小册子，后来很难搜全了。至于大部头如“全集”“选集”，更是高兴地持赠，仿佛是夸示自己新生的孩子似地递过来。他的译文集曾有香港三联版。印得很精致。后来又出了台湾版，大本精装一叠，又欢喜地取来相赠。最后是“人文”本的译文全集。他实在又是一位出色的、成果累累的大翻译家。我最喜读的是他译的赫尔岑的《一个家庭的戏剧》，是一部难得的译品。我喜欢搜集亲近师友的著作，力求其全。不知何以不为某些人理解，加以讥嘲，真不可解。他迁居武康路宅时，我曾帮他搬过书，一束束洋书，搬上二楼他的书房，吃力得很。他真是位大藏书家，浩如烟海的卷册，生前多已捐赠各大图书馆。他还有个遗愿，想完成一座“尧林图书馆”，纪念三哥。我多次看到新华书店按时给他送来新出的图书，一次就是几十百册。可见他爱书的豪情。

有人认为，巴金当了好几届政协副主席，又当了多年作家协会主席，就认为他当了官。其实我觉得他对当官毫无兴趣。虽然在医院病房门口总有几位战士在卫护，出游时有车队，浩浩荡荡，对这些他都觉得没有什么意思。平常闲谈，也从不涉及官场。在我的记忆中，只记得他曾提起周扬曾劝他人入党，也就是闲谈中的一句话，没有深论。他多次去北京，也会见过高端政要，他都没有细说，只有胡耀邦请他吃饭，他说得较详，也有兴趣。

他喜欢西湖，晚年曾多次到杭州休养。1983年秋，还从杭州到鲁迅的故乡绍兴去过一次，我与内人陪同前去，黄河清（源）也同行。他的兴致好得很，虽腿脚不便，也还到了禹陵；在三味书屋坐进鲁迅当年读书桌的小凳子，顽态可掬。在百草园照了相，是他晚年最从容、最健康也照得最好的一帧。

一次单位搞个人鉴定，我请他给我提意见，他指出我“拼命要钱”是大缺点。这批评是确切的。因为买旧书，钱总是不够用。于是预支版税算稿费，编书也要编辑费（如《新时代文丛》），无所不用其极。为了买书，一次还向萧珊借过三百元，自然没几天就还了。可见他对我的批评也是说真话的。大型文学刊物《收获》一直是他主持着，80年代我给《收获》写稿，没有一次退稿。但有两次小事可以看出他的处事风格。我有一篇“过去的足迹”，是写吴晗的。篇末有许多文字被他一刀砍掉了。还有一篇当中有对老友不敬的话，也被他删去了。两次都没有同我商量，只是由编辑转告，对第二篇的处理，说明将来编集时可以补入。我非常佩服他这种处事风格。觉得有如在大树密荫之下安坐，是一种幸福。

他总是劝朋友多写，多留下些东西。他苦口婆心地劝曹禺完成剧本《桥》，在病房里也是如此。他对我也总是勉励，每次见面几乎都希望我多写。回思往事，至今不敢懈怠。

他晚年完成的巨作《随想录》，在香港《大公报》的副刊“大公园”连载，曾引起一些流言蜚语。我也在“大公园”上写了一篇读后感（收入《榆下说书》），他曾当面称赞我说得好。这是少见的夸奖。不是说文章写得如何好，只是可见一时舆论风气而已。《随想录》陆续发表，不同意见也层出不穷。一时风云雷雨，作者的感受就像在太空飞行的航空员一般。但我在闲谈中从未见他有任何表露，沉着得可惊。所有细节我都是从侧面了解的。

写到这里，来了一位记者，问起许多古怪的问题，小故

事，关于巴金的“小故事”，我回答不出，手足无措。好不容易送走了客人，拿起一本《随想录》来读，随手一翻，翻到一篇“大镜子”，读罢身心通泰，写得好，是上好的散文，也是上好的杂文。文章中有这样几句话，“我不需要悼词，我都不愿意听别人对着我的骨灰盒讲好话”。好像正像两天前他讲的话。我记起他曾对我说，《随想录》就是当做遗嘱来写的。当时着实吃了一惊，觉得刺耳，也手足无措过。现在想来，他并不曾说谎。《随想录》就是一本讲真话的书，虽然有的人读了不舒服，但它要存在下去，直到谎言绝迹那一天为止，它也就自然灭亡了。

“文革”后期我陪黄永玉到武康路访问过一次巴金，这是睽隔了十多年后第一次相见，使我吃惊的是，他的头发全白了。永玉是带了沈从文的问候来的。他一家都住在楼下的客厅里，别的房间全封了。萧珊不久前过世，他的神情落寞得很，话更少了。我们坐了一会儿就告辞了。得以从容访问长谈则是80年代初期前后。

巴老逝世，是中国文学界的大损失，损失了一位领军的人物。他享年一百零一岁，但依然站在时代前面。记得过去谈天时，我曾对新出现的作者文字不讲究，不够洗练、不够纯熟而不满，他立即反驳，为新生力量辩护，像老母鸡保护鸡雏似的。他是新生者的保护者，是前进道路上的领路人。他的两项遗愿，一是现代文学馆的建立，现在已初步建成，日益壮大；另一项是“‘文革’博物馆”的实现，虽然八字还没有一撇，但倡议确已得到广泛的拥护、认同。应可无憾。匆匆急就，写此小文，以为巴老纪念。掷笔惘然。

原载《文汇读书周报》2005年10月28日

从维熙

重读胡乔木

——文海钩沉

记得在年轻的时候，在林木中我非常喜欢乔木类树丛，而讨厌扬花似雪的杨树柳树之类。不是说我没有文学的浪漫情愫，而是那些飞絮迷人耳目过于轻飘。乔木类树丛挺拔敦厚，不畏冬日和风雪。也许是出于“爱屋及乌”的本能，在新中国成立后，在老一辈革命人当中，我觉得胡乔木这个名字起得很好。这仅仅是自己的一点认知而已，而别无其他。

到了1984年春初，有一天我正在家中笔耕，市作协秘书王淑珍同志，给我打来一个电话，说是有一封在信口上烫着“密”字的牛皮纸口袋，是乔木同志秘书邱德新同志特意送到作协，要面交给你的。你不在单位，那封烫着“密”字的信函放在了她那儿，待我去开封。接此电话后，我着实吃了一惊，这不仅仅因为我与乔木同志不仅素无往来，而且文化中人谁都知道那棵树太大太高；我生平中又没有攀龙附凤之念，乔木有什么事会找到我头上呢？是不是王淑珍搞错了人，乱点了鸳鸯谱？

她说她没弄错，信皮上是写着我的名字。由于是头号文化首长来鸿，她不敢耽搁，让我马上去作协，并强调这是党委的指示。我至今也记不起当天我正给哪家刊物写小说了，但我记得小说正好写到了收尾，写小说的人都知道，即将完成作品的最后几笔，是最难以割舍的。于是我和王淑珍商量道：“我能不能明天去作协，我手头这篇东西就剩下一哆嗦了！”

她说：“那可不太合适，你考虑一下吧！”

“这么办吧。”我想出一条折衷的方案，“你要是真没张冠李戴，你现在就打开它，给我念念信中内容如何？”